

云南农业大学学生工作处文件

校学发〔2025〕7号

关于开展 2024-2025 学年度本科生学业导师年度考核与评优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云南农业大学本科生学业导师管理办法（修订）》校政发〔2022〕34号文件规定，现将 2024-2025 学年度本科生学业导师（以下简称学业导师）年度考核与评优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考核对象

2024-2025 学年度全校的学业导师。担任学业导师未满一年的参加考核，但不参加评优。

优秀学业导师评选范围为从事本科生学业指导工作大于一年并考核年度在岗的学业导师。

二、考核内容与标准

根据学业导师的工作要求和职责，对本科生的学业指导表现、

职业道德、工作业绩、履职情况和廉洁自律进行全面考核。

考核标准参考《云南农业大学本科生学业导师管理办法（修订）》。

三、考核流程

学校本科生学业导师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本次年度考核和评优的指导工作。院级本科生学业导师工作领导小组在《云南农业大学本科生学业导师管理办法（修订）》文件精神指导下，根据本学院学业导师工作的相关细则组织实施本学院的年度考核和评优推荐工作。

学业导师年度考核主要包括实际业绩、学院评价和学生评价三个部分，各部分比例见《云南农业大学本科生学业导师管理办法（修订）》相关规定。学院按照本院实际指导学生的学业导师人数的 10%评出“云南农业大学优秀本科生学业导师”候选人，并与本学院学业导师的考核汇总结果一起报校级中心备案，经学校审核通过后评为“云南农业大学优秀本科生学业导师”，由学校颁发证书。获得 2023-2024 学年度“学生工作先进集体”的学院在本次评选时可额外获得 2 个“云南农业大学优秀本科生学业导师”名额。

学业导师年度考核及评优具体程序为：

（一）实际业绩。学业导师须对照《云南农业大学本科生学业导师管理办法（修订）》中的工作职责和工作要求，总结一年来的工作情况，按照实际情况填写学业导师系统中的工作记录（工作计划、指导计划、指导记录）及工作总结等相关内容，具

体要求以院级本科生学业导师工作领导小组通知为准。时间由学院自行确定。

（二）学生评价。由学院组织学生在学业导师系统学生端对学业导师进行评价。端口开放时间为6月11日—6月20日。

（三）学院评价。各学院自行成立评定小组进行考核和评优推荐。时间由学院自行确定。

（四）公示。学院将考核结果及推优名单进行全院公示，公示期为3个工作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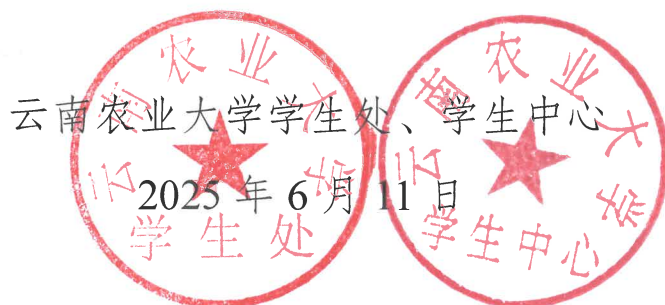
（五）结果审定。公示无异议后，考核结果汇总情况报校级中心，确定考核结论。

四、材料上交时间

请各学院于2024年6月27日15:30前将纸质版学业导师考核结果汇总表与推优材料（附件1、2）报学生中心（地址：养学楼209办公室，联系人：罗淞麒 0871-65220512），同时将相关材料电子版发送至学生中心邮箱 ynauxszx@163.com。

附件：1.云南农业大学2024-2025学年度本科生学业导师考核结果汇总表

2.云南农业大学本科生学业导师年度考核表



附件 1

云南农业大学 2024-2025 学年度本科生学业导师考核结果汇总表

学院（盖章）：			填报人：		联系方式：		上报日期：		
序 号	学业导师 姓名	指导学生 人数	实际业绩	学生评价	学院评价	总分	考核结果	是否推优	备注
学院学业导师总 人数：				推荐优秀学业导师人数：			不合格学业导师人数：		

- 注：1. “学生工作先进集体”增加 2 个名额请在备注说明。
2. 表格中先填写拟推优学业导师，提交电子版时请以 Excel 表提交。

附件 2

云南农业大学本科生学业导师年度考核表

学院/部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称		研究方向		指导学生人数	
指导活动的情况					
指导类型	专业思想教育	学业规划	专业学习	科技创新	协同育人
指导次数					
实 际 业 绩 总 结					
	自评分				
学 院 考 核 意 见	(简明评语, 并填写优秀考核等次) 院级学生中心主管领导 (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注: 拟推荐为“优秀本科生学业导师”的老师, 需要提交纸质及电子版。

(此页无内容)